

### 漫谈全然败坏的核心要素

当加尔文主义者谈到全然败坏时，他们是指我们因为自身的原罪与本罪之故，在上帝面前只配进入地狱的过犯与堕落；我们既不能涂抹自己的败坏，也不能做任何事赚得上帝救赎性的恩宠。我们要把握这一真理的全部意义，就必须理解圣经谈及全然败坏内容时所指的五件核心事实。

#### 离经叛道的罪愆

首先，全然败坏与罪愆是不可分离的。全然败坏是我们的罪所导致的不可避免的结果，而罪又是我们全然败坏不可避免的结果。你们假若不能理解何为罪，就不能理解何为全然败坏。圣经告诉我们说，“违背（上帝的）律法，就是罪”（约壹3:4）。因此，罪就是没有在行为、态度或本质上合乎上帝的要求——不管是人行所不当行或成为不当成为之人（作为之罪），还是未行所当行或未成为所当成为之人（不作为之罪）。罪就是不义，而一切不义都是抵挡上帝的。就本质而论，罪就是一切违背上帝的事。罪挑衅上帝，它干犯了上帝的品格、神的律法和神的圣约，正如马丁路德所言，它没有“以上帝为上帝”。罪的目的就是将上帝拉下宝座，并试图将其他人或物放在祂公义的宝座上。

圣经中使用了各种词来描述罪。个别而论，它们的意思是：

- （1）没有达到上帝为我们设定的目标，即没有为祂的荣耀而活；
- （2）不敬虔或不敬神，这就显明了义的缺乏；
- （3）逾越了上帝律法设定的边界，即违反了祂所设立的界限；
- （4）耽于罪愆，即偏离正路，缺少正直，或没有做上帝吩咐当行之事；
- （5）反抗或悖逆上帝，即丢弃对祂的信靠或采取有意识的背叛行为；
- （6）通过扭曲人心使之抵挡上帝，犯惑乱人心的罪；以及
- （7）因行上帝谴责之事而招致上帝厌恶。

每个人的生命——包括你们的生命和我的生命都因本性之故迷失了目标，成为不敬虔的生命。每个人的生命都僭越了上帝禁令的界限，耽于罪中。每个人的生命都违背了上帝的声音，在悖逆祂，且倾向于扭曲和褻慢的罪。《以赛亚书》53章6节说：“我们都如羊走迷，各人偏行己路”；《罗马书》3章23节也说：“世人都犯了罪，亏缺了上帝的荣耀”

因此，全然败坏是指我们在任何时候都是违背律法者。顺着血气，我们从未爱上帝超乎万有，或爱人如己；我们乃是“与上帝为仇”（罗8：7），活在主动且强烈地与上帝为仇的状态中，并且我们“是可恨的，又是彼此相恨”（多3：3）；我们一直在犯罪，因为我们的动机从来就不是全然纯洁的。

## 首要的内在性

第二，全然败坏主要是内在性的，即一种从我们在亚当里深重、可悲的堕落发出的内在状态。我们在思考罪的问题时，倾向于将自己限于诸如凶杀、偷盗、行刺、残暴之类外在的罪行，以及其他任何外部可见的人类行为。但是，圣经却远比这更严格、更彻底，它不仅看到了那些外在的、摸得着的、听得到的作为，而且直指人心深处，认为罪与败坏也存在于此，即存在于我们的思想、我们的抱负、我们的决断、我们的动机及我们的渴望中。

耶稣曾说，污秽人的并不是人所吃下去或触摸到的东西；相反，从人的内心发出的东西才污秽人，并影响到他所思所行的一切（太15：17-20）。与其说是人的行为或言语错失了目标，毋宁说是人心错失了目标。人的心是不信的、自私的、贪婪的、有情欲的，并一直都想取代上帝的位置。因此，任何犯罪的欲望都是罪。加尔文如此说：“照我们自己属血气的本性，若我们能行善，油也能从石头中流出来了。”

何以如此呢？我们内心何以如此败坏呢？属血气之人何以丝毫不能行义呢？为了回答这些问题，我们必须回到伊甸园时代。在那里，我们从两方面受了亚当之罪的影响。其一，他的罪责归给了我们，因此我们在上帝面前都是有罪责的罪人，正如保罗在《罗马书》5章18节形象地告诉我们的：“因一次的过犯，众人都被定罪。”其二，我们继承了他罪的污染，因此我们在上帝面前都是已堕落的罪人，是在罪中受孕成胎并降生人世的。如大卫在《诗期》51篇5节指出：“我是在罪孽里生的，在我母亲怀胎的时候就有了罪。”故此，我们因着在亚当里的堕落，从内在本质上都败坏了，不仅在有罪责的状态中，也是在我们受污染的状态中。以赛亚说，我们最好的义行——即我们义行中的至义——在这位圣洁的上帝面前都不过是“污秽的衣服”（赛64：6）。我们比自己想象的还要败坏。《耶利米书》17章9节说：“人心比万物都诡诈，坏到极处，谁能识透呢？”加尔文宣称，没有哪个人能认识到自己的罪的哪怕百分之一。有句古老而常见的格言说：“人之至善者，其过书于额，使人倾其冠而掩其目耳。”

在上帝眼中，我们有两个问题：我们有一份不良记录，并且还有一颗不良居心——第二个问题在这两者中严重程度更甚。当我们照圣经所言明白了自己内在的败坏之后（请读罗3：9-20），就能看到这种状况即神学术语“原罪”所指的状况远比我们自己的本罪危害更甚，因为我们的本罪都是从我们的原罪和我们败坏的心中发出的。我们之所以犯罪，乃是因为我们内心的败坏，而非因为我们外在的败坏。这就是为什么加尔文写道：“无论何罪，都应使我们确信我们本质的堕落这一普遍真理。”

保罗在瞥见自己败坏之深时，便承认自己是罪人中的“罪魁”（提前1：15）。约翰·班扬在仅仅窥见自己内心败坏之一斑时，便说愿意拿自己的心和全英格兰任何人交换。”路德对我们的问题作了很好的总结：“原罪在我们里面，就如我们脸上的胡须一样。我们今天剃掉，看起来干净了，明天胡子又会再长出来。当我们还活在地球上时，它断不会停止生长。同样，原罪是不可能从我们内心根除的：只要我们还活着，它就会汨汨地流出来。”

## 可悲的广泛性

第三，全然败坏意味着罪可悲的广泛性，也就是说，它可怕地影响到了我们生命中的每一方面。无论是就我们的内在本质而言，还是就我们存有的任何方面而论，都出现了某种可怕的错误。我们人格中没有哪种要素会比其他要素受罪的影响更轻一点。我们的理智、我们的良心、我们的情感、我们的追求、我们的意志，这些作为我们灵魂根基的东西，都从本质上受到罪的辖制。这就是为何耶稣叹息说：“我多次愿意聚集你的儿女，好像母鸡把小鸡聚集在翅膀底下，只是你们不愿意。”（太23：37）。

全然败坏并非绝对败坏。加尔文主义者一直在苦心孤诣地表明，全然败坏并非指人是动物或魔鬼，也不是指他们可能或将要达到极尽败坏之能事的程度。这个世界不是地狱。全然败坏不是指一位非信徒所行的任何事都完全邪恶，而是说他所行之事没有一件是完全良善的。人并未堕落到失去全部对上帝的意识或良心的程度；靠着上帝普遍的良善，他仍能对内示亲情，对外尽人事，并履行自己的公民之责；他能拥有伟大的英雄气概，能行出伟大的英勇壮举，并做出伟大的自我牺牲。但是，就其本性的各个方面而言，他都是堕落的罪人，因此他绝无可能行出上帝眼中的属灵善行。

全然败坏的意思是指，当上帝鉴察人的心灵、情感、良心、意志，或身体的任何一部分，会发现各部分都已被罪破坏、受罪污染；若离开上帝的救赎之恩，人的任何部分都与上帝隔绝，并主动追求罪。假若圣灵藉着经历将这一真理教导给我们，我们就会理解爱德华兹得出的结论：“当我们省察自己的内心，看到自己的邪恶时，就发现它正像比地狱还深的深渊。”也正如钟马田所记：“人若真正看清自己，就知道无人能把他说得比实际情形更糟。”

### 奴仆般的无能

第四，全然败坏昭示人的无能。它乃是指我们就本质而言都是主动地“嗜罪成瘾”。人生中绝无任何思想、任何言语、任何行动、任何领域未受到罪的影响。《罗马书》6章16节说，我们按着本性都是罪的奴仆：“岂不晓得你们献上自己作奴仆，顺从谁，就作谁的奴仆吗？或作罪的奴仆，以至于死；或作顺命的奴仆，以至成义。”请对这节经文略从字面上来思考。奴隶是主人的财产；奴隶绝无属于他自己的时间、资产或财富；他没有任何时候可以说：“这一刻是属于我自己的，我的主人没有任何权利掌管这一时刻。”他一直是自己主人的财产；他的每个举动、每种才干、每件所有物都全然是主人的。因此，保罗说，你们照着本性说乃是罪的奴仆（罗6：16），罪是你的主人，罪做了你的主，罪掌权了，但是，罪却给你一个假象，就是这一刻你是自由的并掌管着你自己的命运。

因此，全然败坏带来了人在道德上的无能。就我们本身而言，我们对自己的状况无可奈何。照着本性说，我们在属灵方面毫无能力，不能也不愿救自己；我们不可能珍视基督教信仰，无法朝着自己的归信努力。“除了犯罪以外，我们一无所能，”加尔文说，“直到圣灵在我们里面造成一颗新心才会改变。”无论属血气的人被律法或福音怎样敦促当相信基督并转离罪恶，他都无法靠他自己的力量归正，也不能预备自己归正”（威斯敏斯特信条9：3）。查尔斯贺智尖锐地指出：“拒绝福音乃是道德败坏的明证，就如人在正午不能看到太阳是眼瞎的明证一样。”属血气的人或许想摆脱某些罪及罪的影响，他们甚至会朝着这一方向作出自己的努力，但是他在很大程度上仍是罪的奴仆。他不仅仅是“行将失丧”或“正在死去”，他正是失丧的人，也是死在过犯罪恶中的人（弗2：1）。

世界上的任何人从本质上说都是罪的奴仆；整个世界就其本质而言都处在罪的辖制之下。这对我们自鸣得意的情形是何等大的冲击我们所有的一切，照着本性而论都属于罪。我们的沉默属于罪，我们的疏忽属于罪，我们的才干属于罪，我们的行动也属于罪。我们人格中的方方面面都属于罪，它掌管着我们、辖制着我们；我们乃是它的奴仆。

全然的败坏在我们里面是活跃的。它不仅是义的缺乏，也是败坏的实存。我们的败坏极具创造力和创新性，不断发明出新的伎俩来干犯上帝的旨意。这是在我们里面疯狂增长的癌变——一种猖獗肆虐、不断滋生、充满能量、自我传播的实体。它是失控的烈火——一种活跃、猛烈、强大的能量。大屠杀的惨剧、当代恐怖主义的疯狂和每天报纸上可怕的头条新闻都已告诉我们，如果提供所需的条件，如果上帝任凭我们，我们堕落败坏、蠢蠢欲动的人性到底能做出什么样的勾当。

我亲爱的仍未得救的朋友啊，你是一位“嗜罪成瘾”的人。你这一刻就是罪的奴仆，今晚卧于床榻之时

也是罪的奴仆——即使你祷告时也不例外。除非上帝大能的权柄使你从灵性死亡中活过来，开你已瞎的双眼和已聋的双耳，并斩断那捆绑你的败坏之链，你就一直是罪的奴仆。即便如此，直到生命的最后一息，你都要与自己对罪的贪爱战斗，因为直到最后，我们都仍是痊愈中的嗜罪成瘾者。

## 致命的问题

最后，全然败坏鲜明地提醒我们罪所带来的最后一个问题：罪的工价乃是死（罗6:23）。你若服侍罪，就必得罪的工价。这是一个道德的宇宙。我们的生活、动作和存留都在乎上帝；我们生命的每一息都在祂手中。种下罪种，就收获上帝的审判；种下不信之风，就收获毁灭的暴风。“按着定命，人人都有一死，死后且有审判。”（来9:27）审判一直都是迫在眉睫的。终有一刻，上帝会发来账单，而我们要交账。

人肉体的死亡是根本无可避免的。你们和我，在上帝永恒的账簿上，都终将会与死亡有一面之约；我们每个人终必有一个无法动摇的结局，那就是我们身体与灵魂的分隔。但超越这一点的是灵性的死亡，就是我们的灵魂与上帝隔绝，以致我们失去上帝的形象和与祂的相交，并活在神的咒诅之下。而更重要的是，还有永远的死亡，就是灵魂和身体永远与上帝隔绝，不会因普遍恩典而有丝毫减缓。永死就是地狱，即《启示录》这卷书告诉我们的严肃而可怕的事实：“他们的份就在烧着硫磺的火湖里，这是第二次的死。”（启21:8）地狱是宇宙中的垃圾坑，是可怕的太空焚烧厂，终有一天，上帝这位全能者要将世界上那拒不接受他的人投入其中。那里永远存在于他的震怒之下，那里的记忆之虫永远不死，假先知必在其中，大龙和兽也属于此地（启12-13），人若没有解决自己的罪，也都必归到那里。地狱就是罪在逻辑上的必然结果，它是上帝对人一直不悔改且悖逆到最后的回应。罪污不过是灭亡的前兆；地狱是上帝最后解决不悔改的罪和全然败坏之所在。

虽然加尔文主义教导人们罪与败坏的邪恶，却宣称罪与败坏乃是异常现象；

一言以蔽之，就是它们毫无托词，人再怎样说它可怕和卑鄙都不过分；它们代表了人的灵性愚蠢与错乱的顶峰。我们的罪与败坏的严重程度，正体现出我们需要上帝福音的救赎之道的迫切。

加尔文主义让我们谦卑，使上帝被高举。伊恩·汉密尔顿（Ian Hamilo）总结说：

“加尔文主义会对人内心残余的骄傲发出挑战。我们自然而然会对亚米念主义感到心安理得，这主张让我们自以为对自己的得救有所贡献。受到我们自身之全然无能这一真理的挑战，会让人深深自卑，但这却是上帝自己圣言中的真理，而不是加尔文在日内瓦凭空想象出来的观点。心悦诚服地相信这一点，并将我们自己唯独全然交托给上帝在基督里的怜悯，就会（在很大程度上）击退我们内心的骄傲，并教导我们成为以施恩的上帝为乐的人。这仅仅是使上帝归于上帝之位、使人归于人之位的一种说法。这乃是真正合乎圣经的基督教的试金石”。

（选自周毕克 Joe I. Beeke 《加尔文主义：为了上帝的荣耀》经典传承出版，陈知纲、安娜翻译）